



Grocery Employee Hazard Pay Ordinance 情况说明书

Grocery Employee Hazard Pay Ordinance（杂货店员工危险津贴条例）要求西雅图所有杂货企业于 COVID-19 紧急状况期间向在零售店铺工作的员工支付每小时 4 美元的危險津贴。此危險津贴规定将从 2021 年 2 月 3 日凌晨 12:01 起生效，直至 COVID-19 社会紧急状况结束。

哪些公司必须遵守此法律规定？

此法律适用于杂货企业，即满足下列任一条件的零售店铺：

1. 占地规模超过 10,000 平方英尺，并且主营杂货零售；或
2. 占地规模超过 85,000 平方英尺，并且至少有 30% 的销售区专营杂货销售。

“杂货”包括但不限于：新鲜农产品、肉类、家禽肉、鱼肉、熟食产品、乳制品、罐装和冷冻食品、干货、饮料、烘焙食品和/或预制食品。

企业全球雇佣员工人数必须超过 500 名方可符合该法律的保护资格。此法律对便利店或主营有限食品系列的食品超市没有影响。

哪些杂货店员工应获得危险津贴？

该法律适用于在西雅图零售地点为受此法律管辖的杂货企业工作的员工。

应付给员工多少危险津贴？

员工必须获得**每小时 4 美元**的危险津贴。危险津贴是除了报酬、奖金、佣金和小费之外，应为员工提供的服务所付的金额。

杂货企业不得因此条例而采取措施减少其他员工报酬。

杂货企业必须：

- 在通常为员工所服务的工作时间支付报酬的同时支付危险津贴；
- 在工资单上单独将危险津贴与其他报酬区别开来；
- 根据 Wage Theft Ordinance（防止工资拖欠条例）的规定，向员工发布最新的 Notice of Employment Information（雇佣信息通知）；并且
- 在 2021 年 3 月 5 日前为员工提供法律所赋予权利的书面通知，包括免受报复的权利。此通知必须以英文和店铺员工所用的主要语言提供。

SEATTLE OFFICE OF LABOR STANDARDS

我们的使命旨在通过周到的社区和企业参与，以及战略执行和创新政策发展来改善劳工标准，同时致力于种族和社会公正。

我们的服务

调查投诉
主动帮助工人
企业技术援助
资源和转介

提供语言口译和笔译服务。为残障人士提供便利设施。服务均免费提供。

更多信息

电话：(206) 256-5297

电子邮件：

laborstandards@seattle.gov

请访问：seattle.gov/laborstandards